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 CSR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766)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發出。

茲載列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刊發的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決議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
鄭昌泓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4年10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鄭昌泓先生、劉化龍先生及傅建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智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國安先生、吳卓先生及陳嘉強先生。

证券代码：601766（A 股）

股票简称：中国南车（A 股）

编号：临 2014-048

证券代码：1766（H 股）

股票简称：中国南车（H 股）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湖南株洲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郑昌泓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充分审议，经过有效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南车贵阳车辆有限公司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南车贵阳车辆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酬金及聘用条款的议案》

根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公司 201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酬金共计人民币 1,125 万元（包含代垫费用，如差旅费、通讯费等），其中财务报告审计酬金为人民币 1,02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酬金为人民币 90 万元，募集资金业务酬金为人民币 10 万元。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监管机构的要求，在执行新会计准则过程中对期初数相关项目及金额作出变更或调整。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执行新的会计准则而发生会计政策变更系依据财政部新颁布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相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上市监管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请参见公司同时公告的《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公告》。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文件。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